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5.40	0.00	154.40	0.00	154.40	11.00	134.76	1.17	132.04	0.00	132.04	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34.76 万元，完成预算 165.40 万元的 81.4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1.17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100.00%，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零基预算”原则，因公出国（境）经费实行切块管理，不列入本部门年初预算反映。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经市外事管理部门审核同意安排出访经费的市直单位，由市财政部门在因公出国（境）经费总控制数的额度内统筹安排给出访单位使用，在决算时再按照实际使用情况归口到资金使用单位，由单位负责本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的决算公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32.04 万元，完成预算 154.4 万元的 85.5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56 万元，完成预算 11.00 万元的 14.18%。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6.94 万元，下降 11.17%。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增加 1.17 万元，增长 10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减少 17.62 万元，下降 11.7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减少 0.48 万元，下降 23.53%。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情况：2017 年支付调研香港公共交通先进管理经验工作费用，2016 年没有该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我局贯彻中央和省的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精神，深化公务用车改革；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我局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1.17 万元，占 0.8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32.04 万元，占 97.98%；公务接待费支出 1.56 万元，占 1.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17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1 个、累计 4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赴香港调研公共交通先进管理经验，主要用于住宿费、伙食费及公杂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2.0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32.04 万元，2017 年局机关及下属 6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7 辆，

主要用于 机要通信应急（综合保障业务）、特种专业技术和执法执勤。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56 万元，主要用于 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 。 2017 年，局机关及下属 6 个单位 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23 次，接待人数共 464 人， 主要包括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洽谈、交通运输管理工作与相关单位业务合作交流等公务活动接待支出。